

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 2024 年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并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监高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确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监高薪酬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

适用对象：公司 2024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期限：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1.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

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每人 6 万元/年（税前）。

2. 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2024 年度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行政岗位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公司依法为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办理五险一金。

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董事职务报酬。

公司董事因换届、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职时间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 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监事，2024 年度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行政岗位领取薪酬，不领取监事职务报酬。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公司依法为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监事办理五险一金。

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行政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监事职务报酬。

公司监事因换届、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职时间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构成。其基本年薪结合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固定指标给定，按固定薪资逐月发放。绩效年薪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周期内实现效益情况以及高管人员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职时间计算并予以发放。

三、其他规定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金按月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发放。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 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 方案执行后的效果，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评估。如有需要，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修改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修改。

5. 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方可生效。

四、 备查文件

《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浙江华洋赛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